

华泰柏瑞制造业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代销机构的通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公告，自 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期间发行华泰柏瑞制造业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泰柏瑞制造业主题混合 A/C；基金代码：025077/ 025078。根据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销售机构签署的相关代销协议，以下机构将自 2025 年 9 月 8 日起办理本基金的 A/C 类份额的认购业务。

一、新增代销机构：

序号	机构全称	客服电话	公司网址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97	www.htsc.com.cn
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87/4008-888-108	www.csc108.com
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310	www.gjzq.com.cn
4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56080	www.gszq.com
5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21	www.gtth.com
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79	www.95579.com
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84	www.hx168.com.cn
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38	www.zts.com.cn
9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328	www.dgzq.com.cn
1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651-5988	www.ewww.com.cn
11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956007	www.jhzq.com.cn
1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52555	www.10jqka.com.cn

二、其他重要提示

- 1、投资者在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001）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通知。

风险提示：本基金采用浮动管理费模式的相关风险包括：（1）本基金的管理费由固定管理费、或有管理费和超额管理费组成，其中或有管理费和超额管理费取决于每笔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长和持有期间年化收益率水平（详见基金合同“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因此投资者在认/申购本基金时无法预先确定本基金的整体管理费水平。（2）由于本基金在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时，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20%年费率计算管理费，该费率可能高于或

低于不同投资者最终适用的管理费率。在基金份额赎回、转出或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发生时，基金投资者实际收到的赎回款项或清算款项的金额可能与按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投资者的实际赎回金额和清算资金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3）本基金采用浮动管理费的收费模式，不代表基金管理人 对基金收益的保证。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5 日